

海东市信访局

海东市信访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市信访局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运作流程和审核机制，较好的完成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人员，明确了由局长任组长，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有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指定专人负责政务公开相关事项。

（二）完善相关工作机制。制定《海东市信访局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海东市信访局政务公开制度》，从制度上保证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

（三）积极主动公开。根据相关的规定和要求，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有：本单位机构信息、财政信息、工作动态、公告公示等。截至目前，发送政务（工作）动态类信息 83 条，其中在海东市人民政府网站部门信息中公布工

作动态 1 条，依申请公开情况 0 条，未发生与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的性质复议、诉讼和申述案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	0	0	0	0	0	0	0

	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信访信息公开范围小。今后我局将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建设力度，加大对信息公开载体的建设，积极利用海东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海东时报等信息公开载体，广泛宣传工作动态，使广大社会群体能够及时了解科海海东信访工作。

下一步工作案：一是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要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文件精神，提高推行政府信息公开重要性的认识，切实把《条例》的要求融入到日常信访工作中，成为行政机关工作流程的一个重要环节，自觉推行信息公开；二是加强工作人员业务培训，提高工作人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力；三是录入信息和数据力求及时、准确，要求标准化、规范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需要报告事项。

2022年1月7日